

县法院负责人就《新昌县人民法院执行案件流程》答记者问

新昌新闻网记者 陈霞

日前,县法院党委委员、副院长袁文勇接受新昌新闻网记者采访,就法院今年完善的《新昌县人民法院执行案件流程》进行了详细解答。

记者:这次完善《新昌县人民法院执行案件流程》的背景是什么?

袁文勇:今年,我院完善了《新昌县人民法院执行案件流程》,主要是基于两点考虑,第一点是“执行难”,这一直是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也是法院工作的重点和难点。近年来,我县社会各界极为关注“执行难”问题的化解,特别是每年审议法院工作报告时,许多代表也为破解这一难题献计献策,对法院执行工作提出更高要求,予以更多期望。第二点就是如何破解“执行难”,这是法院必须解决的现实课题。2013年7月,我院出台了《新昌县人民法院执行规则》,以执行工作精细化管理为抓手,通过梳理执行工作的各个重要节点,加快执行节奏,提高执行干警司法能力,全面提升我院执行案件工作质效。为进一步推进司法公开,确保执行工作在阳光下运行,此次我院完善了原有的执行案件流程,配以图文的形式向全社会进行公布,也是对群众司法关切的积极回应,适应司法新常态。

记者:能否介绍下这次修改、完善后的《新昌县人民法院执行案件流程》有哪些亮点?

袁文勇:关于亮点,可以用三句话总结:一是实现案件的“繁简分流”,通过简化执行程序,缩短执行时间,由执行查控组在三十日内完成全部新收案件的执行告知以及财产集中查控,对于有财产可供执行的简易案件及时进行办理,对于暂无财产可供执行的案件则交由执行实施组继续进一步加大执行力度,加快案件流转,提高执行工作效率。二是努力实现执行公开,以公开促公正,以公开求理解。此次执行案件流程图就从立案起的每一个重要执行节点均设置了相应办理时间,从内部节点时间控制上督促法官加快办案速度。此外,该流程图将由立案庭在立案环节进行随案发放,做到“一案一流程图”,保障当事人的案件知情权,强化社会各界对于执行工作的外部监督。三是落实“执行回告”制度,规定了将案件委托外地法院执行、调查核实的被执行人可供执行的财产状况、拟终结执行、执行异议提出、拟易人执行、第三人到期债权执行中第三人提出异议等情形,均应在相应时间内告知有关当事人。

记者:近年来,法院为破解“执行难”、保障胜诉当事人权益,做了哪些工作?

袁文勇:一是抓规范。为进一步规范执行行为,加强对执行行为的管理与监督,我院还积极整合外部资源,深挖内部潜力,出台了《关于司法警察大队参与执行的实施办法》,充分发挥司法警察在执行老案清理工作中的积极作用。强化外部监督,邀请人大代表、人民陪审员、执行联络员等参与案件执行35人次。二是抓公开。深化司法公开机制,积极推进“司法网拍”工作,目前共通过淘宝网成功拍卖31件被执行财产,总成交金额达9490余万元,为当事人节省佣金474余万元,并在全市法院率先搭建网拍房产按揭贷款平台,有效破解房产网拍一次性付款难题。为排除人情因素,今年我院决定对未执行到位案件的被执行人曝光实行“两个一律”:原则上一律纳入全国执行管理系统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一律在社会上进行曝光。三是抓惩戒。为加大对规避执行行为的惩治力度,2014年县法院多次组织开展了“反规避执行”、“涉民生案件执行”、“春茶采摘季”

等专项执行活动,曝光“老赖”668人次,司法拘留68人,限制出入境23人,并将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的5名被执行人移送侦查,对2名被执行人依法作出刑事判决,违法制裁率走在全省法院前列。加大信用惩戒力度,将3043条失信信息纳入全国个人信用信息数据库,通过限制高消费及融资、贷款等权利敦促被执行人履行,去年被最高人民法院评为“有效实施失信被执行人示范法院”。四是抓便民。为有效推进执行指挥中心建设,提升执行快速反应能力,保障执行工作顺利开展,我院还组织精干力量建立备勤小组,建立了执行备勤工作实施细则,确保接警后迅速集结、出警。同时,设立固定的备勤电话(电话号码:86085110、86085840),保证

24小时全天候通讯畅通。另外,当事人还可拨打全省统一的12368司法服务热线咨询信息,我院安排了专门工作人员进行接听,通过执行信息管理系统查询案件相关情况并直接答复来电人,或协助转接至该案承办法官进行答复。五是抓队伍。面对新形势下人民群众对法院执行工作的新要求、新期望,我院认真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切实转变司法作风。执行局坚持每周日晚上政治业务学习制度,组织学习剖析违法违纪典型案例,增强干警廉洁司法意识,筑牢廉洁司法底线。加强对执行业务知识的学习,先后组织执行法官80余人次到省、市参加业务培训,提高了干警的业务水平和业务素质。

袁文勇:从法院外部来看,当前由于部分被执行人在经济活动中缺乏诚信,法律意识淡薄,有履行能力仍规避甚至抗拒执行,财产线索难找、人难寻、协助单位难求等问题依然突出,致使实际执行率、执行标的清偿率等指标不够理想。因此,如何破解“执行难”已然成为一个社会问题,单凭法院一家的力量,显然无力彻底化解,需要通过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汇聚各方力量,凝聚各方智慧,才有望缓解。从法院内部来看,自身建设也有待进一步加强。部分执行法官在工作中缺乏司法的人文关怀,做群众工作的能力、新媒体时代社会沟通能力有待提升。有的执行法官业务能力不强,知识水平不能完全适应不断产生的新类型执行案件。此

外,个别法官公正司法、廉洁司法意识也有待进一步增强等等。

记者:对群众和社会各界如何配合法院执行,有何想法与希望?

袁文勇:今年2月份,我院与县财政局联合出台了《关于对举报被执行人财产实行奖励的规定(试行)》,也是希望获得社会各界的理解与支持,能够多向法院提供有效执行线索,利用全社会的力量来合力破解“执行难”。

希望社会各界对法院执行工作予以一如既往的关心、支持、理解。同时,希望社会各界及当事人按完善后的《新昌县人民法院执行案件流程》来监督法院执行工作,协助法院提高执行工作质量与效率,保障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共同维护法律的应有尊严。

